

沈阳市苏家屯生态环境分局

沈苏环审字[2022]006 号

关于沈阳达利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碳酸饮料、含汽饮料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沈阳达利食品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沈阳达利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碳酸饮料、含汽饮料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辽宁省沈阳市苏家屯区沈水街道北营子村，本项目年产西柚绿茶风味苏打气泡水 10000t/a、柚子煎茶含气风味饮料 10000t/a、和其正气泡凉茶 10000t/a，以上三种产品共用一条生产线。同时增设一台 6t/h 燃气蒸汽锅炉，并对厂内现有污水站进行扩建，将原有的 600t/d 处理能力提升至 3000t/d。

二、项目建设主要环境影响

废水主要为冲洗废水、软化水制备废水、锅炉定排水、生活污水；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站废气、燃气锅炉废气；噪声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固体废物为污泥、废渣、废离子交换树脂、生活垃圾。

三、执行的主要环境标准



1. 废气： H_2S 、 NH_3 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要求；锅炉烟气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3 规定的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2. 废水：污水中 COD_{Cr} 、 BOD_5 、SS、氨氮、色度排放执行《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21/1627-2008）表 2 排入污水处理厂的水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pH、动植物油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的三级标准。

3. 噪声：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 类区标准，西测厂界执行 4a 类标准。

4. 固体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及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四、减缓项目建设环境影响的主要措施

1. 废气

本项目燃气锅炉安装低氮燃烧器，燃烧废气由 1 根 12m 高排气筒（P2）排放；污水处理站气浮池、酸化池、厌氧池、好氧池、二沉池、终沉池、污泥池池体加盖，压滤机区域设置集气罩，对恶臭气体进行收集，收集后经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 P3 排放。

2. 废水

本项目冲洗废水、软化水制备废水、锅炉定排水、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苏家屯南部污水处理厂。

3. 噪声

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的基础上，对产噪设备安装基础减震，经隔声、距离衰减后达标排放。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污泥由沈阳浩海生态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回收，用于堆肥；废渣外售饲料厂；废离子交换树脂厂家上门回收；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五、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等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工程建成后，须按规定程序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使用。该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发生重大变更时，你单位须重新向具有审批权限的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建设项目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实际安排排污之前，排污单位要提前一个月到沈阳市苏家屯生态环境分局办理排污许可证，或者在国家排污许可信息系统进行登记，具体管理级别依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办理。如不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排污单位不得排污。

七、你单位在生产过程中如有信访投诉，立即停止一切生产行为，待整改合格后方可继续生产。

八、你单位应在收到本批复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文件等送沈阳市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苏家屯执法大队（环保所），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

